

# 洛阳市孟津区朝阳镇人民政府朝阳镇石沟村乡里中心工程项目一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孟津竞磋-2024-74)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洛阳市, 孟津县

## 一、招标条件

本洛阳市孟津区朝阳镇人民政府朝阳镇石沟村乡里中心工程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23.946055 万元，招标人为洛阳市孟津区朝阳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工程为洛阳市孟津区朝阳镇人民政府朝阳镇石沟村乡里中心工程项目，位于洛阳市孟津区。主要内容为石沟村乡里中心土建、安装、室外电力、室外水、消防水池等新建内容。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洛阳市孟津区朝阳镇人民政府朝阳镇石沟村乡里中心工程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洛阳市孟津区朝阳镇人民政府朝阳镇石沟村乡里中心工程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面向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不接受进口产品，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支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须在响应文件中附营业执照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含）级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须在响应文件中附以上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含）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承诺在成交后未担任任何其他在建施工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在响

应文件中附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无在建承诺书格式自拟且加盖单位公章及项目经理签字）。

(4)根据洛财购[2021]11号文件，供应商须按照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5)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9月18日00时00分到2024年09月24日23时59分

获取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111.7.67.183）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61.168.99.35/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9月29日09时10分

递交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111.7.67.183）。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9月29日09时10分

开标地点：洛阳市孟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孟津区朝阳大道文博艺术中心东北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

#### 七、其他

项目概况：

洛阳市孟津区朝阳镇人民政府朝阳镇石沟村乡里中心工程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111.7.67.183）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9月29日09时1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孟津竞磋-2024-74

2、项目名称：洛阳市孟津区朝阳镇人民政府朝阳镇石沟村乡里中心工程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2239460.55 元

最高限价：2239460.55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孟津政采磋商新（2024）0014 号-1 洛阳市孟津区朝阳镇人民政府朝阳镇石沟村乡里中心  
工程项目 2239460.55 2239460.55 是 2239460.55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工程概况：本工程为洛阳市孟津区朝阳镇人民政府朝阳镇石沟村乡里中心工程项目，位于洛阳市孟津区。主要内容为石沟村乡里中心土建、安装、室外电力、室外水、消防水池等新建内容。

5.2 项目地点：洛阳市孟津区朝阳镇

5.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4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5.5 采购范围：本项目施工图纸、答疑（如有）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5.6 工期：60 日历天

5.7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5.8 安全目标：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5.9 文明工地目标：市级文明工地

5.10 扬尘防治目标：做到“七个 100%，八个必须”；

6、合同履行期限：同工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面向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不接受进口产品，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支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须在响应文件中附营业执照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含）级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须在响应文件中附以上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含）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承诺在成交后未担任任何其他在建施工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无在建承诺书格式自拟且加盖单位公章及项目经理签字）。

（4）根据洛财购[2021]11号文件，供应商须按照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5）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09月18日至2024年09月2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111.7.67.183）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111.7.67.183）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61.168.99.35/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年09月29日09时1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111.7.67.183）。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年09月29日09时1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孟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孟津区朝阳大道文博艺术中心东北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相关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2、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阳市孟津区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孟津区财政局采购办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7937160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阳市孟津区朝阳镇人民政府

地址：孟津区朝阳镇朝阳街

联系人：孙先生

联系方式：15896666600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垚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高新区河洛路与安康路交叉口东 50 米

联系人：齐女士

联系方式：15716728090

###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齐女士

联系方式：15716728090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洛阳市孟津区财政局。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洛阳市孟津区朝阳镇人民政府

地 址：孟津区朝阳镇朝阳街

联 系 人：孙先生

电 话：1589666660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垚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高新区河洛路与安康路交叉口东 50 米

联 系 人：齐女士

电 话：15716728090

电子邮件：hnyaoqing@.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